#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
# 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 110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專業課程簡章

一、 依據「110 年度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勞務採購案需求書第 10 條第 5 項第 2 款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23 日高分署特字第 1100201369 號函辦理。

二、 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三、 承辦單位：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四、 課程表：

(一) 110 年 3 月 22 日(一)，時間：9：10~16：30

| 課程時間 | 課程名稱 | 講師 |
|---|---|---|
| 9：10～9：30 | 報到 | |
| 9：30～12：30 | 身心障礙者生涯興趣探索訓練課程---運用尋．嘗日牌卡(一) | 點亮心燈心理諮商中心/林上能諮商心理師 |
| 12：30～13：30 | 休息 | |
| 13：30～16：30 | 身心障礙者生涯興趣探索訓練課程---運用尋．嘗日牌卡(二) | 點亮心燈心理諮商中心/林上能諮商心理師 |
| 16：30～ | 賦歸 | |

**1.課程目標：**

介紹阿德勒理論與研發理論、實際示範、演練運用尋．嘗日牌卡，瞭解如何在職業重建實務中發揮個人特色與優勢，並透過案例、實務交流，研討如何於晤談時進行解釋、評估。

**2.報名起迄日期：**

**3/2(二)上午 9 時~3/16(二)下午 17 時，錄取公告：3/17(三)下午 17 時前**

**3.**本課程得計入各專業人員應完成專業課程領域：職管員、就服員、職評員、職訓師(員)

(二) 110 年 3 月 29 日(一)，時間：9：10~16：30

| 課程時間 | 課程名稱 | 講師 |
| --- | --- | --- |
| 9：10～9：30 | 報到 | |
| 9：30～12：30 | 觀心. 畫話. 禪繞畫紓壓(一) | 勵馨基金會(台南分事務所)/蘇毓涵社工督導 |
| 12：30～13：30 | 休息 | |
| 13：30～16：30 | 觀心. 畫話. 禪繞畫紓壓(二) | 勵馨基金會(台南分事務所)/蘇毓涵社工督導 |
| 16：30～ | 賦歸 | |

**1.課程目標：**

為了避免第一線職業重建專業服務工作專業人員心力與熱情的耗竭，本課程透過學習創作禪繞畫(Zentangle)時的專注，一種非語言的形式、規律以及一筆一畫構成圖樣的過程中，讓專業人員釋放自己的焦慮煩躁，進入放鬆又聚焦的狀態下，讓想法沈澱找回服務初衷，以流動筆觸帶動專業人員思緒，蓄積服務能量與調整、建構下一次服務的處遇。

**2.報名起迄日期：**

**3/9(二)上午 9 時~3/23(二)下午 17 時，錄取公告：3/24(三)下午 17 時前**

3.本課程為專業品質課程，依據**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108.11.12 修正發布)第 10 條規定，專業人員於取得資格認證證明後，每 3 年接受專業課程、專業相關法規課程、專業倫理課程、專業品質課程各款繼續教育，合計應達 60 小時以上，其中專業倫理課程、專業品質課程合計應達 6 小時；逾 6 小時者，以 6 小時計。

五、 **繼續教育時數申請：**上述課程已依相關規定申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專業人員繼續教育時數認證 6 小時。

六、 **上課地點：**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屏澎東區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活動中心 6 樓會議室）

七、 **招收名額：**每日課程以 35 人為上限。

八、 **招生對象與報名錄取順序：**

1.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轄區已取得職業重建資格認證證明之專業人員為優先招生對象，依序包含：(1)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2)職業

輔導評量員、(3)就業服務員、(4)職業訓練員、(5)督導等)。

2. 其他職重資源中心所屬轄區已取得職業重建資格認證證明專業人員。

3. 其他縣市從事職業重建服務之相關專業人員。

4. 報名人數超過招收名額時，每單位各項職重業務最多錄取 2 名為原則。當有有報名成員放棄參訓，則按系統報名次序進行遞補。

**九、 研習證明說明：**

確認錄取之學員請準時出席(遲到不得逾 20 分鐘)，單日全程出席之學員方能取得研習證明，以及由本中心協助登錄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繼續教育課程時數。

**十、報名辦法及相關權益：**

**1. 報名起迄日期請詳閱課程表欄位，**並請於該課程報名區間內至(https://kppvrrc.heart.net.tw/)線上活動報名區填妥報名表，有關報名其他未竟事宜，歡迎洽詢業務承辦人林雅玲職重專員（電話：(07)717-2930 分機 2305）。2.報名確認錄取後，如不克前來請於開課 3 天前來電告知課程承辦人員，以確保下次參加權益。

**十一、防疫事項說明：**

1.若您屬於衛生主管機關公告具感染風險對象，請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及衛生主管機關防治措施(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

2.參加課程前，若您已有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症狀，建議應主動請假、並撥打防疫專線 1922 依指示儘速就醫；若有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建議應以居家自主健康管理優先，若需請假請先行告知。

3.課程當天，進入教室場地前需配合測量體溫及以酒精消毒手部；有呼吸道症狀者，依疾管署建議課程期間應應全程配戴口罩；並請落實經常洗手、自我健康觀察等防範措施。

4.課程進行中，若您出現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症狀，請撥打防疫專線 1922 並依指示儘速就醫，本中心則依規定通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及教育處。若您出現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請主動告知現場工作人員，中心將安排與其他學員區隔之位置，直至課程/活動結束。

**十二、交通訊息：**

1.自行開車者：

可停車在學校外圍，凱旋路(每次 30 元)、和平路（一小時 30 元）、同慶路（一小時 30 元）。

2.搭乘火車：

高雄火車站：搭 72 號或 52 號公車，在高雄師範大學校門口下車，再步行至高屏澎東區身障職重資源中心（請參考附圖一）

3.搭乘高鐵：

從高鐵左營站：請搭乘高雄捷運紅線（往小港方向）至美麗島站再轉搭橘線 (往大寮方向)至文化中心站 3 號(高雄師範大學)出口，約步行 10 分至本校(請參考附圖二)。

4.搭乘飛機：

公車：請搭乘 201 號公車，在五福一路文化中心下車，再步行至高雄師範大學。

捷運：請搭乘高雄捷運紅線（往岡山方向）至美麗島站再轉搭橘線 (往大寮方向)至文化中心站 3 號(高雄師範大學)出口，約步行 10 分至本校。

## 附圖一：高師大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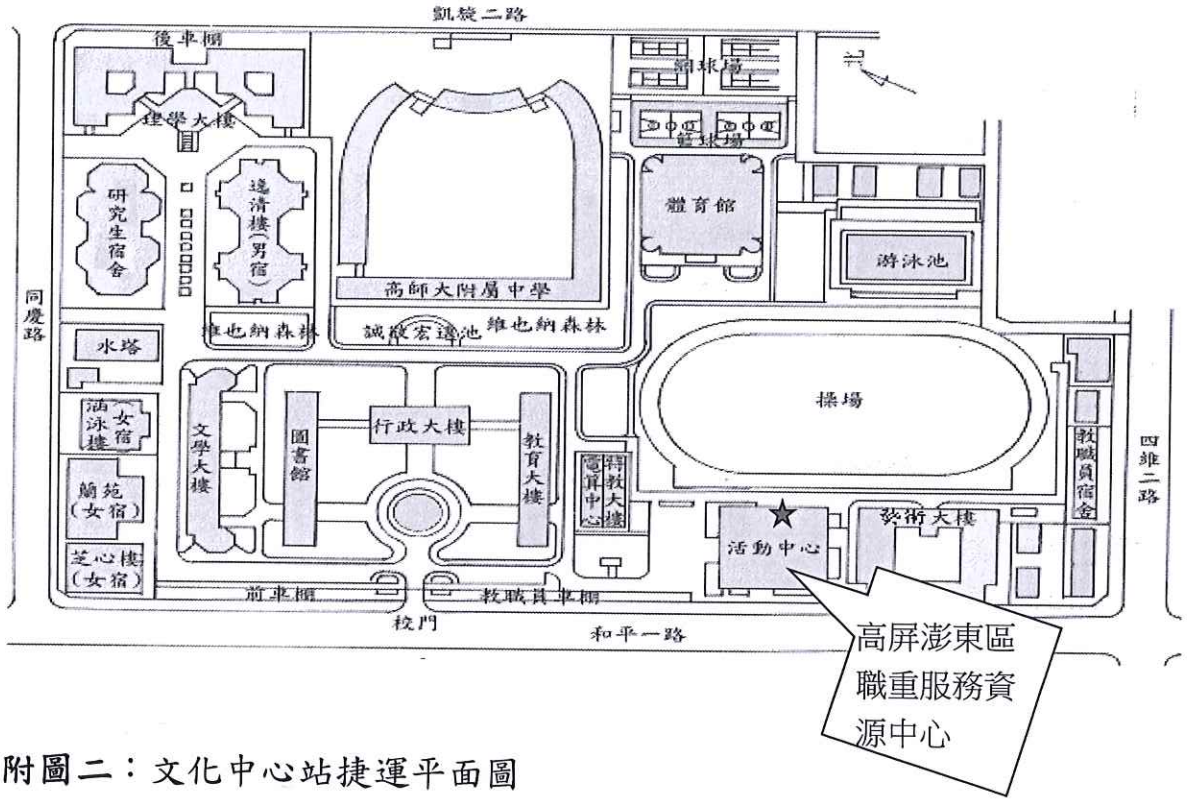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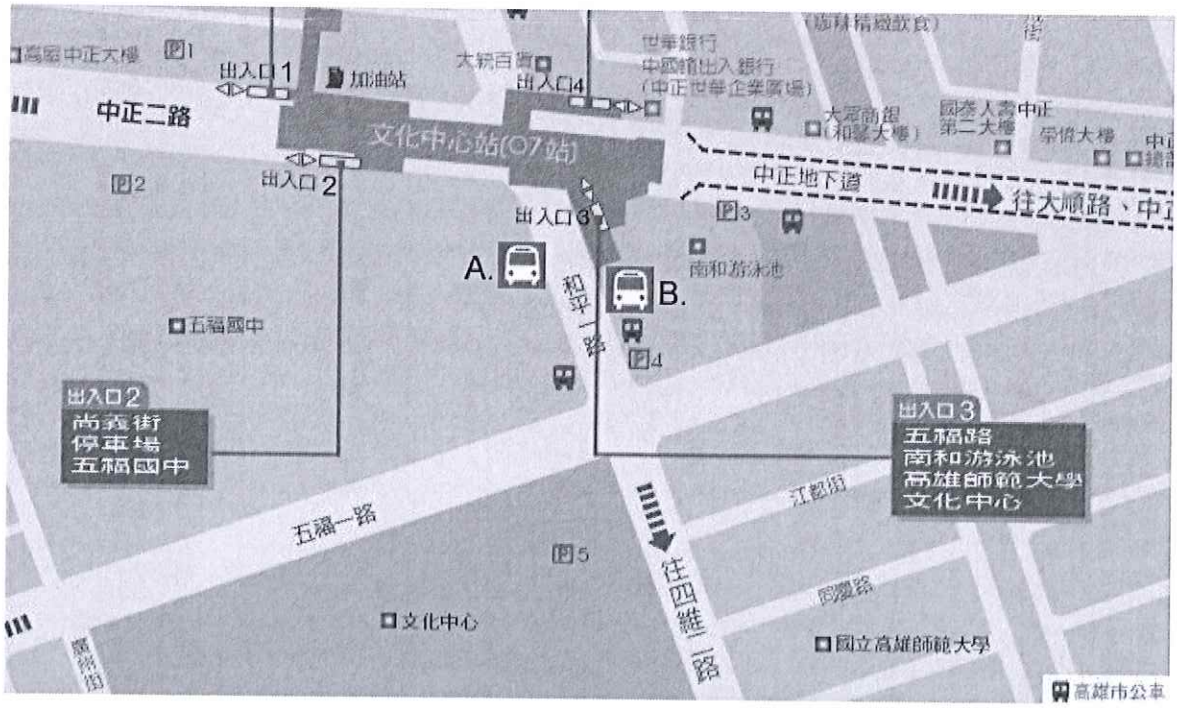
## 附圖二：文化中心站捷運平面圖